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Deson Development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迪臣發展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

(股份代號：262)

盈利警告

本公告乃由迪臣發展國際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的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根據本集團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的初步評估，預期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該期間」)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較二零一六年同期可能會錄得下降約97%。根據董事會目前所得的資料，該重大下降主要由於：

- (i) 來自迪臣建設國際集團有限公司(「迪臣建設」，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迪臣建設集團」)溢利錄得減少，主要由於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完成向獨立承配人配售200,000,000股迪臣建設的股份後，迪臣建設集團不再為本集團的附屬公司。於截止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迪臣建設集團的建築業務及證券投資業務已被分類為已終止經營業務。於該期間，本公司已將迪臣建設集團的權益重分類為於聯營公司之投資，並採用權益法核算；及
- (ii)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一次性出售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河南省開封市之六層辦公室物業(待售物業)，引致本集團於該期間之物業發展及投資業務盈利下跌。於該期間，大部份已簽訂銷售合同，並安排將於二零一八年初進行交付，而相關銷售收入將只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確認。

本公司現正編製本集團就該期間的中期業績。本公告所載的資料僅根據董事會對本集團現有就該期間之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所作的初步評估，並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閱。股東及有意投資者建議參考預期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上旬通過公告方式公佈之本集團該期間的中期業績的詳情。

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迪臣發展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董事總經理兼副主席
謝文盛

香港，二零一七年十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盧全章先生、謝文盛先生、王京寧先生及謝維業先生，而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為何鍾泰博士、蕭文波工程師及蕭錦秋先生。